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2月3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連 絡 人:行政執行官柯玉倫

連絡電話:03-9320747

宜蘭分署與全國 12 分署同步執行「加強非洲豬瘟案件執行專案」

為強化非洲豬瘟案件之執行,落實行政院蘇院長貞昌指示從各面向將非洲豬瘟阻絕於境外,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對於自非洲豬瘟疫區攜帶或寄送豬肉類或其他豬類製品入境,又蓄意不繳的義務人,特別制定「加強非洲豬瘟案件執行專案」,並訂於今日(2月3日)由全國13分署同步強力執行!宜蘭分署今日由行政執行官率隊到王姓義務人家中現場執行,到達現場後,經與其懇談,才知道義務人係以撿拾回收物品維生,家中經濟狀況不佳,實在無力繳納,宜蘭分署了解後表示將聯繫相關社福團體或機構,給予其適當協助。

宜蘭分署表示截至 110 年 2 月 3 日為止,宜蘭分署共受理 24 件違反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之非洲豬瘟案件,大部分是義務人搭 乘郵輪,攜帶內乾、火腿腸、肉鬆麵包等豬肉製品至我國境內而 被裁罰的案件,其中 16 件為遭拒絕入境或已出境之義務人,截至 目前為止,共執行 8 個案件,已為國庫徵起新臺幣 20 萬 9,752 元。

農曆春節將至,宜蘭分署呼籲民眾別鬆懈,提醒海外親友入境莫帶豬製品,也不要郵寄豬肉製品包裹,以免重罰。違反規定者,除了檢疫物要被沒入銷毀外,民眾可能被裁罰1萬元以上100萬元以下罰鍰,而被移送行政執行。宜蘭分署除主動與移送機關加強聯繫,查調並執行義務人財產外,對於有資力又拒不繳納,

符合法定要件之義務人,將不排除對其限制出境,並祭出向法院 聲請拘提管收等手段,以遏止違規行為,一同守護臺灣。